

附件 2

申请企业告知承诺书

(建筑业企业资质认定)

本人_____ (身份证号:_____), 系_____ 法定代表人, 现就本企业此次在湖北政务服务网申请审批的事项, 作出下列承诺:

一、本企业在“湖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行政审批信息平台”上填写的信息和上传的材料真实、有效、准确;

二、已经阅读并知悉《行政审批部门的告知 (建筑业企业资质认定) 》全部内容;

三、本企业能够符合行政审批部门告知的许可条件、标准和要求, 愿意接受行政审批部门的事后核查并提供相关证明资料;

四、本企业愿意承担虚假承诺、违反承诺所引发的一切损失和法律责任, 并接受相关行政主管部门依法处理;

五、上述所作承诺是本企业的真实意思表示。

申请企业: (企业盖章)

申请企业法定代表人: (签字)

年 月 日

黄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办公室

2021 年 1 月 21 日印发